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26-03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〇二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4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航天路77号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105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易鹏先生。

6、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共1,613人，代表股份141,495,33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9385%。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共计1,612人，代表股份141,438,7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9330%。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4人，代表股份287,15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09人，代表股份141,208,1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9102%。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894,2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943%；反对 12,238,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97%；弃权 362,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6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837,6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908%；反对 12,238,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32%；弃权 362,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61%。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暨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本提案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和结果如下：

2.01、审议通过了《定价基准日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27,788,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3130%；反对 13,463,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49%；弃权 24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22%。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7,732,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3091%；反对 13,463,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87%；弃权 24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22%。

2.02、审议通过了《发行数量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28,271,3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541%；反对 13,000,8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82%；弃权 22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2,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77%。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214,7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504%；反对 13,000,8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918%；弃权 22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2,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78%。

2.03、审议通过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28,453,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829%；反对 12,819,7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02%；弃权 22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69%。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397,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792%；反对 12,819,7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38%；弃权 22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7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提案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和结果如下：

3.01、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 128,815,8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89%；反对 12,267,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699%；弃权 41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12%。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759,2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53%；反对 12,267,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34%；弃权 41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13%。

3.02、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128,696,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547%；反对 12,502,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363%；弃权 29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7,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91%。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40,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511%；反对 12,502,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398%；弃权 29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7,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91%。

3.03、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128,600,1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865%；反对 12,382,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513%；弃权 512,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2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43,5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828%；反对 12,382,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548%；弃权 512,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0,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24%。

3.04、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128,006,9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4672%；反对 13,110,8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659%；弃权 377,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69%。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7,950,3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4634%；反对 13,110,8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696%；弃权 377,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70%。

3.05、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128,630,4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079%；反对 12,312,2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15%；弃权 55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9,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06%。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73,8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043%；反对 12,312,2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50%；弃权 55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9,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08%。

3.06、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金额及对价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28,590,7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798%；反对 12,359,4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349%；弃权 54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5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34,1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762%；反对 12,359,4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384%；弃权 54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55%。

3.07、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128,610,3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937%；反对 12,561,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780%；弃权 323,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8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53,7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900%；反对 12,561,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15%；弃权 323,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84%。

3.08、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股份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 128,867,2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752%；反对 12,310,0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999%；弃权 318,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48%。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810,6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717%；反对 12,310,0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34%；弃权 318,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49%。

3.09、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128,919,5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122%；反对 12,272,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37%；弃权 30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1%。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862,9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086%；反对 12,272,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72%；弃权 30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2%。

3.10、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128,439,9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733%；反对 12,313,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24%；弃权 74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4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383,3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696%；反对 12,313,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59%；弃权 741,90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564,9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45%。

3.11、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 128,681,2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438%; 反对 12,282,7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07%; 弃权 531,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56%。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 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128,624,65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402%; 反对 12,282,7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41%; 弃权 531,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57%。

3.12、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 同意 128,634,7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109%; 反对 12,290,9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64%; 弃权 569,7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7,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26%。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 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128,578,15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073%; 反对 12,290,9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99%; 弃权 569,7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7,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28%。

3.13、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 128,064,4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5079%; 反对 13,091,2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520%;

弃权 339,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01%。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007,8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5041%；反对 13,091,2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557%；弃权 339,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02%。

3.14、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128,902,1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999%；反对 12,270,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20%；弃权 32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81%。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845,5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963%；反对 12,270,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55%；弃权 32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82%。

3.15、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128,575,7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692%；反对 12,568,2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24%；弃权 351,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19,1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656%；反对 12,568,2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60%；弃权 351,40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174,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84%。

3.16、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 128,830,8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495%; 反对 12,277,1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67%; 弃权 387,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5,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38%。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 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128,774,25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459%; 反对 12,277,1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02%; 弃权 387,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5,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39%。

3.17、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 128,663,3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311%; 反对 12,336,6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187%; 弃权 495,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93,4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01%。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 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128,606,75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75%; 反对 12,336,6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222%; 弃权 495,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93,4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03%。

3.18、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 128,792,5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24%; 反对 12,235,6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74%; 弃权 467,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2,4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02%。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735,9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189%；反对 12,235,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08%；弃权 46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2,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03%。

4、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595,1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829%；反对 12,296,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904%；弃权 60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67%。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38,5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793%；反对 12,296,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939%；弃权 60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68%。

5、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512,2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243%；反对 12,379,4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490%；弃权 60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67%。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455,6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207%；反对 12,379,4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525%；弃权 603,70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241,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68%。

6、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28,816,7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96%; 反对 12,232,2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50%; 弃权 446,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61,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5%。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 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128,760,15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60%; 反对 12,232,2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84%; 弃权 446,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61,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6%。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建发梵宇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28,733,9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810%; 反对 12,315,0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35%; 弃权 446,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61,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5%。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 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128,677,35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774%; 反对 12,315,0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70%; 弃权 446,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61,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6%。

8、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28,567,614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635%; 反对 12,278,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79%; 弃权 648,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61,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586%。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11,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598%；反对 12,278,8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814%；弃权 648,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6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588%。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506,3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202%；反对 12,370,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424%；弃权 618,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74%。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449,7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165%；反对 12,370,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459%；弃权 618,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76%。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664,8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322%；反对 12,316,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48%；弃权 51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3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08,2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86%；反对 12,316,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83%；弃权 51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31%。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15,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81%；反对 12,271,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26%；弃权 5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59,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45%；反对 12,271,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61%；弃权 5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4%。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659,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85%；反对 12,333,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168%；弃权 501,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6%。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03,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49%；反对 12,333,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203%；弃权 501,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8%。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及符合第十二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642,1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162%；反对 12,311,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09%；弃权 54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3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585,5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125%；反对 12,311,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43%；弃权 54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31%。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11,7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53%；反对 12,241,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14%；弃权 542,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3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55,1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17%；反对 12,241,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49%；弃权 542,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34%。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667,2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339%；反对 12,332,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159%；弃权 49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02%。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10,6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303%；反对 12,332,617 股，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194%；弃权 49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03%。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57,1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974%；反对 12,237,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86%；弃权 50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700,5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938%；反对 12,237,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20%；弃权 50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1%。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42,8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873%；反对 12,231,0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41%；弃权 521,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86%。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86,2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837%；反对 12,231,0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76%；弃权 521,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87%。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44,9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888%；反对 12,197,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207%；弃权 55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05%。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88,3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852%；反对 12,197,9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242%；弃权 552,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06%。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24,4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743%；反对 12,211,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04%；弃权 55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7,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53%。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67,8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707%；反对 12,211,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39%；弃权 55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7,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54%。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694,5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532%；反对 12,243,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29%；弃权 557,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39%。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37,9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496%；反对 12,243,517 股，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64%；弃权 557,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40%。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12,5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59%；反对 12,224,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94%；弃权 55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7,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47%。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55,9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23%；反对 12,224,3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428%；弃权 55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7,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49%。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709,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39%；反对 12,257,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626%；弃权 528,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36%。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653,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602%；反对 12,257,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660%；弃权 528,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37%。

2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8,350,9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104%；反对 12,817,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587%；

弃权 326,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1,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1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28,294,3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066%；反对 12,817,6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23%；弃权 326,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1,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1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邀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杨惠然、许景梁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